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同仁堂	600085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贾泽涛	李泉琳
电话	010-67179780	010-67179780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42号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42号
电子信箱	jiazetao@tongrentang.com	liquanlin@tongrentang.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937,749,294.08	20,921,822,081.20	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80,024,451.47	9,235,073,114.22	1.57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1,214,891.34	1,069,430,348.17	10.45
营业收入	6,003,602,958.74	7,156,776,468.66	-1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0,441,193.99	660,687,214.79	-27.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5,818,832.41	655,043,833.24	-27.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6	6.89	减少1.8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0	0.482	-27.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9,47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 份数量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国有法 人	52.45	719,308,540	0	无	0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万能产品	其他	9.19	125,989,589	0	无	0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产品	其他	5.80	79,589,694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2.99	41,033,822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其他	2.63	36,002,689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35	18,581,077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	未知	0.90	12,309,40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双擎升级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其他	0.80	11,019,968	0	无	0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保险产品	其他	0.48	6,610,983	0	无	0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传统保险产品	其他	0.39	5,322,596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报告期末持有股份719,308,540股,无质押或冻结情况,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				

	一致行动人关系。“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产品”及“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产品”由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保险产品由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除上述股东外，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16 同仁堂	136594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21 年 7 月 31 日	8	4.35

有关同仁堂科技公司债券内容请参见同仁堂科技发布的《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上半年,面对新冠疫情爆发的严峻考验,我国经济下行压力有所增大,伴随疫情防控常态化,企业复工复产逐步到位,国内经济稳步复苏。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疫情防控与生产经营工作两手抓、两不误,上下齐心,攻坚克难,创新思变,务实高效,力求找准防控与生产的平衡点。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00,360.30 万元,营业利润 93,035.6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044.12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121.49 万元,综合毛利率 48.48%。

营销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团队启动营销模式改革，继续坚持“以品种为核心，以终端为方向”的营销思路，成立品种运营事业部、终端事业部、医疗事业部、药酒事业部和大品种专项小组、发展品种专项小组打造“4+2”经营模式，通过重新规划营销重点，梳理经营渠道，整合现有资源，形成新合力，以期达到管理做优、品种做大、渠道做实、市场做透的目的。

品种运营事业部专注品种分类运作，通过对数据实施多维度分析，建立了突出大品种、稳固发展品种的运作方案，由大品种和发展品种两个专项小组分类管理。以同仁牛黄清心丸、同仁大活络丸为代表的大品种通过前期重点运作，市场秩序有所改善，保障经销商合理获利水平并扩大市场覆盖率，有效促进品种销售；关注疫情期间中小品种市场供应量，采用“一品一策”、“一地一策”助力深化发展品种终端市场建设。

终端事业部负责拓展产品终端销售渠道，通过筛选部分品种重点培育，助力终端销售上量。借助系内系外终端兼顾的两步走策略，深入探索产品营销新模式，试点与三家区域终端连锁客户开展业务合作，打造“(外部)平台+(自有)平台”控销模式，同时携手系内商业零售终端发挥协同效应，通过实行优先产品供应、优先培训推广、优先增值服务的“三优”策略，进一步培育稳固内部产业链条。

医疗事业部重点负责品种在医疗渠道的运作及拓展。持续跟进各项医疗政策，对于目前小规模参与医疗领域的小品种，坚持做好信息维护、产品申报、完善配送等各项工作；充分利用同仁堂系内医疗资源，从品牌、健康养生、品种等维度编辑宣传视频，加大宣传力度；同时也增强与科研团队的深度配合，进一步完善产品学术推广体系。

药酒事业部坚持药酒、食品酒双轮驱动，根据客户群体不同需求，探索营销新思路。围绕重点区域继续精准施策，稳步开展药酒科研专题立项，深挖产品临床价值，同时深化品牌合作，探索个性化定制领域。

上半年突发疫情，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消费习惯。营销团队对已有线上销售加强维护，紧跟政策、抓牢市场，实时监测合作平台大促活动价格，做好产品维价，提前策划、积极参与推广活动，对线上运作品规分类定策，有重点的划分平台资源，实现线上销售收入和品牌曝光率的稳步提升。报告期内，积极开展线上销售拉动工作，完成包括产品图制作、设计促销套装等 31 项工作；与喜马拉雅、今日头条、抖音等线上媒体发布产品宣传推广内容；依托天猫、京东等购物平台，实现母公司 37 个品规销售 1.05 亿元，同比增长 35.38%。

商业零售情况：

新冠疫情爆发后，公司下属同仁堂商业第一时间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深入学习贯彻疫情防控精神，确保传达到位，及时掌握商品库存情况，积极开展药品采购及配送工作，尽力保障消费者对于日常用药及防疫用品的需求。疫情期间各零售门店始终保证营业，虽客流量较同期大幅下降，全体干部职工依旧坚守岗位，认真做好商品供应、办公和经营场所消杀、通风、测温、登记及疫情防护宣传等工作。与此同时，专注提升用药指导及健康服务水平，推动完善终端功能维护客户资源；依托新媒体开展专家健康直播、中医知识宣传活动，加速拓展线上合作渠道，满足消费者多元化需求；深入挖掘品牌优势，促进资源共享落细落实。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较重，同仁堂商业经营难度依然不小，尽管第二季度收入及利润环比第一季度略有提高，但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337,930.80 万元，同比下降 14.41%，营业利润 13,607.23 万元，同比下降 39.99%。报告期末，自有零售门店为 855 家。

科研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科研团队围绕产品质量控制体系建设、名优品种培育、产学研合作等方面重点开展工作。重点推进“重点品种的质量控制体系构建”项目，聚焦药材溯源体系建设、产品质量风险评价、生产工艺攻关等工作，并形成整体研究方案；依托前期研究，深入挖掘品种应用价值，将同仁乌鸡白凤丸药效由治疗高尿酸血症研究扩展至治疗痛风（痛风临床表现多以高尿酸血症、急性痛风性关节炎、痛风石性慢性关节炎等多方面为特征，高尿酸血症临床表现为血尿酸增

高，血尿酸增高为诱发痛风的关键致病因素之一），目前已完成预实验探索，正式启动相关药效学研究；联合高等院校以同仁牛黄清心丸为代表进一步探索中药传统剂型智能制造关键技术，提高丸剂常用辅料质控水平，完成药物网络药理学研究，初步探索药物药效基础与质量传递关系，为后续构建品种智能控制技术奠定基础。

工业与环保情况：

上半年，公司各工业基地有序开展日常基建项目的同时，持续探索工装设备现代化。撬坨机入厂进行设备调试，从药坨切割——制丸机进料——设备清洁，初试运转达到预期效果，待耐久性试验通过并完成设备验证后，即正式投入使用以提升中间工序效率。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环境及生态保护，严格执行国家及北京市现行各项环保政策。环保管家履约服务引进一年半以来，运行整体顺畅有序，受疫情管控影响，采取线上咨询与线下巡检相结合的方式对新政研读落实、环境风险分析与控制及日常工作提供指导。同时配合北京重大活动顺利完成空气质量保障工作。

质量管理情况：

上半年，公司质量管理部门重点聚焦质量管理体系建设、科技创新能力提升及产品质量风险研判等方面，进一步夯实基础管理工作的同时，秉承创新发展理念。继《药品管理法》颁布实施后，新《药品注册管理办法》与《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相继发布并于7月正式施行，公司高度重视，及时组织相关岗位人员开展政策培训并认真研讨，通过信息共享加强内部交流学习；质量管理部门还健全药材入库验收的规范化管理确保源头管控到位；按照公司要求制订科研创新制度，着力推动生产工艺提升、设备技改，有效推进成果转化；以国抽品种为切入点，认真梳理包括处方药味、执行标准、市场风险、补充检验情况等在内的多项信息用以评估预判质量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顺利通过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关键设备变更现场检查三次。

法务、品牌及子公司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为提高应对疫情期间法律合规风险能力，公司法律事务部（品牌风控部）及时发布法律风险提示作为操作指引，结合各部门实际情况开展摸底、核实，关注排查评估总结落实情况形成报告文件。同时，按要求编制公司年度法制建设工作计划，规划目标明确重点，推动法制建设工作不断深化。梳理自有商标及专利持有情况，持续关注关联方企业诚信状况，积极应对处理6起涉诉案件，切实保护同仁堂品牌形象。

报告期内，各子公司以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为目标，在子公司管理部门带领下聚焦主业，努力抓好制度落实，巩固巡察整改成果。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精神的要求下，继续坚持职能部门平行联动，发挥专业指导作用，及时开展外派人员监督考评，推动管控责任落实，严格遵照子公司合同送审要求确保流程规范、执行高效。

信息化与网络安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推动提升企业科学决策、创新发展及风险防控能力为目标，加速推进信息化建设。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开展各部室及相关业务主体调研，完成IT规划初稿；进一步完善各部门、各分支机构间移动办公、线上流程审批等功能建设，深化协同办公管理系统应用；为贯彻落实《网络安全法》和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2.0标准，结合实际制定《同仁堂股份2020年网络安全工作方案》，组织各单位切实开展了网络安全建设工作，提升公司对网络安全事件的监测、预警、响应、处置和分析能力；为持续推进软件正版化管理长效机制、规范软件安装使用，编制《同仁堂股份2020年软件正版化工作方案》，集中开展全面正版化检查，组织相关负责人员开展软件正版化培训。

新冠疫情爆发以来，公司坚决服从党中央统一指挥，积极贯彻落实市政府、市国资委和同仁堂集团各级党委的领导部署，迅速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结合工作实际，落实“四方责任”，坚持科学防范，精准施策，全力以赴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应急处置、复产复工等工作。同时，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通过捐赠药品用于支持抗击新冠疫情，切实履行国有企业社会责任。

伴随北京市疫情防控措施常态化，公司继续严格落实北京市工业和软件信息服务业企业防控疫情指引（第七版）等相关要求，压实责任，筑牢防线，坚决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

2020年上半年，公司以夯实“党建、质量、诚信”三大基石为行动指南，充分发挥党建与经营相互促进的作用，以党建创新为引领，扎实推进“四带四促”党建创新文化传承行动，充分发挥榜样引领作用，弘扬工匠精神，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全力做好“十三五”规划收官与“十四五”规划启动的顺畅衔接。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正式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新CAS14）。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该准则；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合并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20年1月1日合并报表变更前		2020年1月1日合并报表变更后	
列报科目	金额	列报科目	金额
预收款项	416,010,484.7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16,010,484.71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振坤
日期：2020年8月27日